江苏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文件
江苏省民政厅

苏财税〔2024〕10号

关于江苏省2023-2025年度（第二批）和2024-2026年度（第一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2020年第27号）等有关要求，现将江苏省

2023-2025年度（第二批）和2024-2026年度（第一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予以公告。

附件：江苏省2023-2025年度（第二批）和2024-2026年度（第一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

江苏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江苏省民政厅

2024年5月3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5月31日印发

附件

江苏省2023-2025年度（第二批）和2024-2026年度（第一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

序号	社会组织名称
2023-2025年度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28家）	
1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基金会
2	连云港正大天晴爱心基金会
3	扬州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4	南京工程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5	东南大学教育基金会
6	苏州和合文化基金会
7	南京审计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8	南京阳光心汇心公益基金会
9	南京市金陵破产管理人援助基金会
10	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慈善会
11	无锡市光彩事业促进会
12	无锡市普明慈善基金会
13	邳州市慈善总会
14	常州市光彩事业促进会
15	常州天宁禅寺慈善基金会
16	苏州市吴中区慈善总会
17	苏州慧湖立新教育发展基金会
18	苏州市阳光港城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19	苏州东吴证券慈善基金会
20	苏州市爱心达人公益慈善基金会
21	苏州明基友达公益基金会
22	昆山杜克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3	昆山作业本公益基金会
24	灌南县慈善总会
25	灌云县慈善总会

26	连云港市海州区慈善总会
27	丹阳市玉汝于成慈善基金会
28	泰州市博爱关心下一代基金会
2024-2026年度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18家）	
1	江苏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2	江苏省教育基金会
3	苏州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4	江苏新英慈爱基金会
5	江苏省南通大学附属医院医学发展医疗救助基金会
6	南京市乡村发展基金会
7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慈善会
8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慈善总会
9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通安镇社区公益基金会
10	南通麦田公益服务中心
11	南通开发区圆梦慈善连心社
12	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教育发展基金会
13	淮安市洪泽区爱心助学基金会
14	滨海县慈善总会
15	扬州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
16	泰州市姜堰区慈善总会
17	宿迁市宿城区慈善总会
18	沭阳县慈善总会